

南京医科大学 2026 年同等学力人员

申请硕士学位研究生报考通知

一、报考对象条件

1. 申请硕士学术学位报考条件

已获得学士学位，并在获得学士学位后工作 3 年以上(即 2023 年 3 月底之前获得学士学位者)或虽无学士学位但已获得硕士或博士学位；或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国(境)外学士、硕士或博士学位获得者。

2. 申请临床医学、口腔医学硕士专业学位报考条件

根据《关于授予具有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人员临床医学、口腔医学和中医硕士学位的试行办法》(学位〔2015〕10 号)，以同等学力申请临床医学和口腔医学专业学位的考生资格不受须获得学士学位后工作 3 年以上的限制，但须具备以下条件：

- (1) 临床医学类、口腔医学类本科毕业生并获得学士学位；
- (2) 正在接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住院医师或已获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的临床医师；
- (3) 申请人所申请的专业学位类别及领域应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学科相对应。

二、申请专业和考试科目

1. 外国语水平考试语种：英语。

2. 申请专业和学科综合水平考试科目

申请学科	专业代码	申请专业	学位类型	考试科目	备注
0402-心理学	040203	应用心理学	学术学位	心理学学科综合	全国统考
0710-生物学	071003	生理学	学术学位	生物学学科综合	全国统考
	071005	微生物学	学术学位	生物学学科综合	全国统考
	071006	神经生物学	学术学位	生物学学科综合	全国统考
	071007	遗传学	学术学位	生物学学科综合	全国统考
	071009	细胞生物学	学术学位	生物学学科综合	全国统考
	071010	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	学术学位	生物学学科综合	全国统考
0831-生物医学工程	083100	生物医学工程	学术学位	生物医学工程学科综合	学校自命题
1001-基础医学	100101	人体解剖与组织胚胎学	学术学位	基础医学学科综合	学校自命题
	100102	免疫学	学术学位	基础医学学科综合	学校自命题

	100103	病原生物学	学术学位	基础医学学科综合	学校自命题
	100104	病理学与病理生理学	学术学位	基础医学学科综合	学校自命题
	100105	法医学	学术学位	基础医学学科综合	学校自命题
1002-临床医学	100201	内科学	学术学位	临床医学学科综合	全国统考
	100202	儿科学	学术学位	临床医学学科综合	全国统考
	100203	老年医学	学术学位	临床医学学科综合	全国统考
	100204	神经病学	学术学位	临床医学学科综合	全国统考
	100205	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	学术学位	临床医学学科综合	全国统考
	100206	皮肤病与性病学	学术学位	临床医学学科综合	全国统考
	100207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	学术学位	临床医学学科综合	全国统考
	100208	临床检验诊断学	学术学位	临床医学学科综合	全国统考
	100210	外科学	学术学位	临床医学学科综合	全国统考
	100211	妇产科学	学术学位	临床医学学科综合	全国统考
	100212	眼科学	学术学位	临床医学学科综合	全国统考
	100213	耳鼻咽喉科学	学术学位	临床医学学科综合	全国统考
	100214	肿瘤学	学术学位	临床医学学科综合	全国统考
	100215	康复医学与理疗学	学术学位	临床医学学科综合	全国统考
	100217	麻醉学	学术学位	临床医学学科综合	全国统考
	100218	急诊医学	学术学位	临床医学学科综合	全国统考
1003-口腔医学	100300	口腔医学	学术学位	口腔综合	学校自命题
1004-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	100401	流行病与卫生统计学	学术学位	卫生综合	学校自命题
	100402	劳动卫生与环境卫生学	学术学位	卫生综合	学校自命题
	100403	营养与食品卫生学	学术学位	卫生综合	学校自命题
	100404	儿少卫生与妇幼保健学	学术学位	卫生综合	学校自命题
	100405	卫生毒理学	学术学位	卫生综合	学校自命题
1007-药学	100701	药物化学	学术学位	药学综合	学校自命题
	100702	药剂学	学术学位	药学综合	学校自命题
	100704	药物分析学	学术学位	药学综合	学校自命题
	100706	药理学	学术学位	药学综合	学校自命题
1010-护理学	101100	护理学	学术学位	临床医学学科综合	全国统考
1051-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	105101	内科学	专业学位	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学科综合-内科学	全国统考
	105102	儿科学	专业学位	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学科综合-儿科学	全国统考
	105103	老年医学	专业学位	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学科综合-老年医学	全国统考
	105104	神经病学	专业学位	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学科综合-神经病学	全国统考
	105105	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	专业学位	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学科综合-精神病与精神	全国统考
	105106	皮肤病与性病学	专业学位	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学科综合-皮肤病与性病学	全国统考
	105107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	专业学位	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学	全国统考

			科综合-影像医学与核医学	
105108	临床检验诊断学	专业学位	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学科综合-临床检验诊断学	全国统考
105109	外科学	专业学位	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学科综合-外科学	全国统考
105110	妇产科学	专业学位	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学科综合-妇产科学	全国统考
105111	眼科学	专业学位	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学科综合-眼科学	全国统考
105112	耳鼻咽喉科学	专业学位	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学科综合-耳鼻咽喉科学	全国统考
105113	肿瘤学	专业学位	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学科综合-肿瘤学	全国统考
105114	康复医学与理疗学	专业学位	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学科综合-康复医学与理疗学	全国统考
105116	麻醉学	专业学位	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学科综合-麻醉学	全国统考
105117	急诊医学	专业学位	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学科综合-急诊医学	全国统考
105127	全科医学	专业学位	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学科综合-全科医学	全国统考
105128	临床病理学	专业学位	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学科综合-临床病理学	全国统考
1052-口腔医学硕士 专业学位	105200	口腔医学	口腔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学科综合	全国统考
1204-公共管理	120400	公共管理学	公共管理学科综合	全国统考

三、自命题考试科目说明

我校 2026 年同等学力申硕自命题综合考试参考书目见下表，题型均为选择题。

自命题综合考试覆盖科目如下：

- (1) 口腔综合(自主命题)覆盖口腔内科学、口腔颌面外科学、口腔正畸学、口腔修复学、口腔解剖生理学、口腔组织病理学；
- (2) 基础医学学科综合(自主命题)覆盖生理学、分子生物学、病理学、病理生理学、免疫学；
- (3) 卫生综合(自主命题)覆盖流行病学、医学统计学、环境卫生学、职业卫生与职业医学、营养与食品卫生学；
- (4) 药学综合(自主命题)覆盖药物化学、药剂学、药物分析学、药理学、药事法规；

(5) 生物医学工程学科综合(自主命题) 覆盖电子技术基础、单片机原理及应用、电路分析、C 程序设计。

自命题科目主要参考书

科目代码	考试科目	参考书
201	口腔综合	<p>《牙体牙髓病学》，周学东主编，第五版，人民卫生出版社(2020年)；</p> <p>《牙周病学》，孟焕新主编，第五版，人民卫生出版社(2020年)；</p> <p>《临床牙周病学》，孟焕新主编，第二版，北京大学医学出版社(2014年)；</p> <p>《口腔黏膜病学》，陈谦明主编，第五版，人民卫生出版社(2020年)；</p> <p>《儿童口腔医学》，葛立宏主编，第五版，人民卫生出版社(2020年)；</p> <p>《口腔预防医学》，冯希平主编，第七版，人民卫生出版社(2020年)；</p> <p>《口腔颌面外科学》，张志愿主编，第八版，人民卫生出版社(2020年)；</p> <p>《口腔修复学》，赵铱民主编，第八版，人民卫生出版社(2020年)；</p> <p>《口腔材料学》，赵信义主编，第六版，人民卫生出版社(2020年)；</p> <p>《口腔正畸学》，赵志河主编，第七版，人民卫生出版社(2020年)；</p> <p>《当代口腔正畸学》(Contemporary Orthodontics)，王林主译，第六版，江苏凤凰科学技术出版社(2021年)；</p> <p>《口腔组织病理学》，高岩主编，第八版，人民卫生出版社(2020年)；</p> <p>《口腔解剖生理学》，何三纲主编，第八版，人民卫生出版社(2020年)；</p> <p>《牙合学》王美青主编，第四版，人民卫生出版社(2020年)；</p> <p>《口腔种植学》宫莘主编，第一版，人民卫生出版社(2020年)。</p>
202	基础医学学科综合	<p>《生理学》，罗自强、管又飞主编，第十版，人民卫生出版社(2024年)；</p> <p>《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高国全、汤其群主编，第十版，人民卫生出版社(2024年)；</p> <p>《病理学》，卞修武，李一雷主编，第十版，人民卫生出版社(2024年)；</p> <p>《病理生理学》，陈国强、钱睿哲主编，第十版，人民卫生出版社(2024年)；</p> <p>《医学免疫学》曹雪涛主编，第八版，人民卫生出版社(2024年)。</p>
203	卫生综合	<p>《流行病学》，詹思延主编，第八版，人民卫生出版社(2017年)；</p> <p>《医学统计学》，陆守曾、陈峰主编，第四版，中国统计出版社(2022年)；</p> <p>《环境卫生学》，杨克敌主编，第八版，人民卫生出版社(2017年)；</p> <p>《职业卫生与职业医学》，邬堂春主编，第八版，人民卫生出版社(2017年)；</p> <p>《营养与食品卫生学》，孙长颢主编，第八版，人民卫生出版社(2017年)。</p>
204	药学综合	<p>《药物化学》，徐云根主编，第九版，人民出版社(2023年)；</p> <p>《药剂学》，方亮主编，第九版，人民卫生出版社(2023年)；</p> <p>《药物分析》，都述虎、冯雪松、曹伶俐主编，第一版，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2020年)；</p> <p>《药理学》，杨宝峰、陈建国主编，第十版，人民卫生出版社(2024年)；</p> <p>《药事管理学》，李歆，李琨主编，第一版，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2021年)。</p>
206	生物医学工程学科综合	<p>《电子技术基础(模拟部分)》，康华光主编，第七版，高等教育出版社(2021年)；</p> <p>《电子技术基础(数字部分)》，康华光主编，第七版，高等教育出版社(2021年)；</p> <p>《STM32 单片机全案例开发实战》，蔡杏山主编，第一版，电子工业出版社(2022)；</p> <p>《电路分析》，胡翔俊主编，第三版，高等教育出版社(2018年)；</p> <p>《C 程序设计》，谭浩强主编，第五版，清华大学出版社(2017年)。</p>

四、学习年限

自课程学习至申请学位时间不超过 5 年，且自通过资格审核至申请学位不超过 8 年。

五、培养流程

1. 当年 1-3 月：注册(新学员)、报名；
2. 当年 5 月：参加外国语水平和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
3. 次年 3-6 月：通过外国语水平和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后
 - (1) 进行硕士学位课程学习，一般需脱产 2 月左右集中授课学习，不提供住宿；
 - (2) 师生双选，确认导师，开展课题研究。
- 可关注研究生院官网 (<https://yjsy.njmu.edu.cn/>) 培养管理-同等学力培养板块通知，一般于每年 2 月底至 3 月初发布课程学习通知（含课程学习方式），具体培养事宜可咨询我院培养办公室（025-86869226）；
4. 第三年下半年：达到相应申请学位条件后，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

六、授予学位要求

1. 自课程学习至申请学位时间不超过 5 年，且自通过资格审核至申请学位不超过 8 年。
2. 完成学位论文，并通过学位论文评阅和答辩；
3. 申请临床、口腔硕士专业学位者应取得《医师资格证书》，完成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并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4. 通过在职人员以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学科综合和外语统一考试；
5. 研究成果达到相应要求；
6. 通过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

相关学位授予要求可查看

（<https://yjsy.njmu.edu.cn/2024/1111/c19160a275832/page.htm>），具体学位授予事宜可咨询我院学位办公室（025-86869227）。

七、学费标准

根据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江苏省教育厅关于南京医科大学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日常收费情况变更备案的批复，我校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研究生从 2026 年起执行新收费标准，20000 元/生/年*3。具体适用标准详见链接（<https://yjsy.njmu.edu.cn/2025/0113/c10421a279039/page.htm>）。

八、报名

1. 注册与提交个人信息

(1) 我校开放注册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23 日-3 月 2 日

(2) 信息平台网址：全国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管理工作信息平台

（https://tdxl.chsi.com.cn/tdxl_sqxt/index.html）。报名步骤详见附件 1。

2. 所有新学员的注册(包括上传电子照片、填写基本信息、提交学位申请)均须在现场确认之前完成，否则造成无法现场确认信息采集，责任考生自负。

提醒：因同等学力申硕管理平台优化升级，请在今年之前申请我校但未进行过现场确认和资格审核的人员在我校报名期间内重新申请，如因未重新申请导致资格审核通过后无法顺利入册，相关责任自行承担。

3. 现场确认和资格审核

(1) 地点：请关注后续通知

(2) 时间：2026 年 3 月 1 日-3 月 3 日（暂定，以现场确认通知为准）

(3) 考生携带材料（不上交原件，只用于现场查看）：

A. 申请硕士学术学位考生

①二代身份证原件；

②学士学位证书原件。

B. 申请临床医学、口腔医学硕士专业学位考生

①二代身份证原件；

②学士学位证书原件；

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原件；

④正在接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学员需要出具国家认可的规培基地的证明(附件2)，其中申请人所申请的硕士专业学位类别及领域应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学科一致。

九、其他说明

1. 需要报名参加2026年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外国语水平和学科综合考试的学员都必须先进行网上注册及现场确认，否则无法参加考试。凡2025年前（在有效期内）已完成网上注册和现场确认的学员无需再次现场确认，仅需2026年3月在网上报名、缴费即可参加2026年5月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考试。
2. **重要提醒：**根据国家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我校专业学位领域只开展临床医学、口腔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同等学力申硕工作。申请学位类型（学术学位、专业学位）一旦确定，一律不得变更。
3. 因学校已经进入假期阶段，考生如有关于注册报名、现场确认等相关问题，可发送至研招办邮箱，或于**2月25日之后来电咨询。**

十、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老师、邵老师

联系电话：025-86869222 假期值班可邮件联系

邮箱：degree@njmu.edu.cn

热点问题汇总可见：

(https://yjszs.njmu.edu.cn/_upload/article/files/35/26/3b846b204717a2054f87fe84216d/af7e4019-5acb-43a0-8847-1cf48777f05a.pdf)

联系地址：南京市江宁区龙眠大道101号南京医科大学研究生院(德馨楼B116)

本通知最终解释权归南京医科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所有。

南京医科大学研招办

2026年1月23日